

## 作者簡介

蘇家寅，1986年生，河南南陽人，歷史學博士。2011～2014年間，曾從中國社會科學院學部委員、歷史研究所副所長王震中教授攻讀博士學位，期間獲得利希慎基金會資助，於2013年春以訪問學人的身份赴香港中文大學歷史學系進修。博士階段的研究方向是中國史前史，選定的研究對象是山西省的陶寺文化。後進入考古研究所跟隨中國考古學會理事長、學部委員王巍先生從事博士後研究，參與國家「十二五」重大科技支撐項目中華文明探源工程「綜合與總結」課題的工作，博士後階段的研究方向是文明起源的比較研究。自研究生階段以來，先後於《南方文物》、《殷都學刊》等中文核心刊物上發表有《論「考古資料的歷史學索隱」——也談方法學問題》、《陶寺文化二題》、《商代林業遺存研究》等論文多篇，其中《淺析「禮制」與「私有制」的關係——以中國國家起源問題為背景》與《華夏早期國家的個案研究——陶寺文化的興起及其早期政治結構》等為首屆「兩岸青年學者論壇」（2015年7月）所收錄。

## 提 要

晉南地區的陶寺文化屬於龍山時代晚期的一支具備鮮明特徵的考古學文化，無論是就目前已經掌握了考古發現還是遍見於古史傳說材料中的各類記述來看，這支文化在中國文明起源的過程中都極有可能扮演著非常重要的，甚至是關鍵性的角色，因此如果我們希望探究中國早期複雜社會興起的歷史，那麼無可置疑地，陶寺文化應該成為首選的研究對象。

在篇章安排方面，我們首先探討的是理論問題。具體而言，對於現有理論認識的辨析分作前後緊密聯繫著的兩大部分來進行：其一，我們向讀者解釋了相關概念本身的含義，即學術界當前對於「社會複雜化」或「複雜社會」的基本認識，這一部分見於緒論；其二，我們系統地回顧了學術界以往對於早期社會複雜化進程的各類解釋模式，為保證論述內容盡量豐滿完密，對於學術史的回顧我們選擇同時從兩個維度入手，也就是說，既歷時性地考察了從19世紀的古典進化論到20世紀的新進化論學派對於社會複雜化運動過程的解釋，同時又共時性地辨析了同輩學者之間的異同。古典進化論與新進化論兩者相較，論述的重點在於新進化論，而在新進化論中，酋邦問題又當仁不讓地成為了寫作過程中的重中之重。對於酋邦問題，我們也從兩個角度入手來組織討論，既關注概念層面上的代際傳承，譬如從奧博格與斯圖爾德到塞維斯再到卡內羅與厄爾等人，又對隸屬於這一概念之下的各個子命題做了較為充分的探討，諸如經濟制度與等級體制的關係，繼承制度與親族結構所經歷的變化，前國家時代的權力性質與運行模式，簡單酋邦與複雜酋邦，集體取向的酋邦與個人取向的酋邦，早期複雜社會中不同種類的財政制度，戰爭與政體規模的發展，以及那個時代的意識形態體系及其常見的表達方式等，還特別反駁了所謂「古代國家產生的兩種途徑」一類的說法。對於上述這些問題，我們都有著比較深入的論述，詳情可參閱敝文第一至第三章，其中第三章是專論酋邦的。

在辨明理論問題之後，我們轉入了對於陶寺的案例研究，目的是爲了將一般理論與具體材料結合起來，進而建立具備自身特色的對於當地早期社會複雜化進程的解釋。首先，敝文對於關涉到陶寺的現有研究成果做了一次細緻的回顧與梳理。通過這樣的梳理，我們認爲，迄今爲止的陶寺研究，如果依照時間順序可以分作前後互有聯繫的三個階段，其發展歷程深受田野發掘進度的影響，總體表現爲以聚落考古與天文考古等爲代表的新技術與新理論對於史學界慣用的二重證據法等傳統研究模式的漸替與修正。在此基礎上，我們相繼探討了公共工程所具備的社會政治指示意義，早期禮制的多元性，個人經濟成就與政治地位之間的關係，堯舜時代與陶寺文化兩者各自代表著怎樣的社會發展階段以及彼此之間的關係如何，世界體系與區域等級政體發展的時序性等一系列與陶寺研究密切相關的重要的原則性問題。有關於這一部分內容，可參閱敝文第四章。

陳述我們自己對於陶寺社會複雜化問題的理解，這也是敝文繼一般理論辨析、陶寺研究歷程回顧之後的第三個相對完整的組成部分。在這裏，我們力圖恢復的恰是古典進化論以及新進化論的一貫主張，即從經濟領域內的變動，也就是首先從生產專業化這個角度入手來解釋政治結構所經歷的複雜化過程。在我們看來，發生於後者內部的各種改革究其實質主要仍是對於變化了的經濟現實的一種反映，目的則是爲了重新安排關於已經增多了的社會剩餘產品的分配策略，這正是政治等級制度必須予以實現的基本目標，而意識形態體系又是對於政治結構的進一步說明，因此也可以被看作是對於經濟現實的反映的反映，這才是社會生活中這三大領域之間的主要的合理的關係。用我們這種視野來重新審視現有材料，就可以看出，陶寺自始至終都是一個高度複雜化的社會，目前尚無法就陶寺文化的最終去向問題給出確切的說明。至於促成這支文化勃興的主要原因，我們以爲，除了人口增長之外不可能有其它更合理的解釋，且對於這種增長過程做出最大貢獻的應是外來人口的挹注，有鑒於當時能源開發技術的發展水平，只有在投入更多勞動力的情況下才有可能獲得更多的產出，也只有在擁有更多產出的情況下，陶寺人才會面對政治結構進一步複雜化的問題。以上所述就是我們對於陶寺文化社會複雜化過程的基本解釋，至於此中詳情，敬請參閱敝文第五章的具體論述。



# 目 次

## 上 冊

緒論 社會複雜化：概念問題	1
第一章 古典進化論的解釋	15
第一節 摩爾根：親屬制度與社會複雜化	16
第二節 恩格斯：技術進步與社會複雜化	26
第二章 新進化論的解釋	37
第一節 懷特：能源開發與社會複雜化	37
第二節 斯圖爾德：生態環境與社會複雜化	44
第三章 酋邦：早期社會複雜化的關鍵一環	55
第一節 塞維斯之前：概念的提出	58
一、奧博格	58
二、斯圖爾德	60
第二節 塞維斯的「酋邦」：社會複雜化過程中的 一個階段	63
一、再分配體系與早期等級制度的興起	63
二、繼承制度與親族結構	69
三、司法實踐與權力性質	75
四、酋邦概念的特點	85

第三節 塞維斯之後：概念的修正與擴充……………	96
一、簡單酋邦與複雜酋邦……………	97
二、集體取向的酋邦與個人取向的酋邦……………	99
三、生計財政與財富財政……………	102
四、戰爭與政體規模……………	106
五、所謂「古代國家產生的兩種途徑」……………	115
六、酋邦時代的意識形態策略……………	127
第四節 小結……………	143
<b>下 冊</b>	
第四章 陶寺文化研究回顧……………	161
第一節 第一階段：新材料與舊模式……………	162
一、二重證據法的實踐……………	162
二、二重證據法的不足……………	171
第二節 第二階段：困頓與轉型……………	205
第三節 第三階段：新理論與新技術……………	219
一、聚落考古……………	220
二、天文考古……………	258
第五章 陶寺文化的社會複雜化進程……………	275
第一節 研究策略……………	276
一、社會理論：專業化與等級化……………	277
二、考古材料：裝飾性組件與實用性組件……………	280
第二節 實證分析……………	286
一、專業化……………	286
二、等級化……………	291
第三節 小結……………	313
第六章 結 語……………	323
參考文獻……………	333
索 引……………	361
後 記……………	379